重庆市巴南区木洞镇人民政府文件

**木洞府发〔**2024**〕**3**号**



重庆市巴南区木洞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木洞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

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村村委会：

现将《木洞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重庆市巴南区木洞镇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木洞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

清理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重庆市巴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、重庆市巴南区财政局《关于印发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巴南农业发〔2024〕9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做好我镇2023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，清理“不予补贴”面积，核准一般农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面积，发挥耕地建设作用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原则

（一）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用于支持保护耕地地力。对非农征（占）用耕地、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、林地、草地、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，以及抛荒地、占补平衡中“补”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予补贴。同一地块，一年只能享受一次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。

（二）对撂荒一年的耕地，取消次年补贴资格。各村要对2023年本区域撂荒耕地及农户进行逐一摸排登记造册建档，以村为单位对耕地撂荒农户张榜公布，经公示后作为2023年取消补贴资格的依据。切实做到享受补贴农民的耕地不撂荒、地力不下降。该登记册由村级存档备查。

二、清理程序

（一）小组登记核实。各村社小组入户登记户主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农户编号、补贴面积、粮食种植面积等信息。村民小组对本组种地农民土地承包面积、不给予补贴面积进行登记核实，如实填写《2023年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登记表》（附件1，以下简称《清理登记表》），由农户签字确认。再召开村民小组大会确定、村组代表签字认可，于2024年2月8日前公示后上报村委会复核。

（二）村级复核。由村组织人员对《清理登记表》进行复核，通过村民代表大会审议、村民代表签字后，形成村民代表大会会议记录，进行村、组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。公示无异议后，于2024年2月18日前将《清理登记表》（附件1）、《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，以下简称《面积汇总表》）、村社两级会议记录复印件、公示图片等资料上报镇街。

（三）镇街审核确认。1.农服中心负责对耕地面积进行复核。农服中心针对各村上报的资料组织人员进行审核，核实各村、小组上报《清理登记表》（附件1）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村、社两级公示情况。审核无误后在《面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确认签字。2.财政办负责对耕地系统数据进行复核。财政办针对农服中心已复核的资料，审核纸质资料和系统数据的一致性。审核无误后填报《面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并进行不少于7天的公示。公示期间，要接受群众监督，充分听取群众意见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。公示完成后做好上报工作，同时完成资料的收集、归档、管理工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落实镇村社三级耕地地力保护面积清理工作的责任。农业、财政等部门要加强配合，相互支持，确保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工作平稳推进。加强对村社干部的培训，让村社干部熟悉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范围，掌握方法，组织力量加强核实。各村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申报工作的责任主体，要高度负责，加强复核，确保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宣传工作。镇村社三级要加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宣传力度，把“耕地撂荒一年，次年不得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”“改变耕地用途，次年不得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”“未履行耕地地力保护职责，次年不得享受耕地地力保护补贴”的政策宣传到户，做到补贴范围和补贴依据宣传到户，实现补贴政策家喻户晓，有效调动农民保护耕地地力和种粮的积极性。

（三）认真做好基础工作。进一步完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公开公示，加强《清理登记表》、公示照片、核查资料等档案管理，落实各级各部门审查责任。

（四）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涉及面广，影响大。各村要严格执行廉洁纪律，禁止在清理过程中优亲厚友，弄虚作假，损害群众利益。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，应及时化解，禁止推诿扯皮。对于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和个人将严肃处理。

镇农服中心联系人：王明江，电话：19112695789

盘文花，电话：13983804450

镇财政办联系人：张祎雪，电话：15213348826

附件：1.2023年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登记表

2.2023年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汇总表

附件1

2023年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清理登记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亩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农户编号 | 户主姓名 | 家庭住址 | 身份证号 | 耕地信息 | | | | 备注 |
| 承包地面积 | 撂荒地面积 | 改变用途面积 | 享受面积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| | |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1.本表在镇街保存，期限10年。

2.承包地面积-撂荒地面积-改变用途积=享受面积

3.享受补贴面积≥实际种粮面积

村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复核人（签字）： 登记人（签字）：

附件2

2023年巴南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亩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村 | 社数 | 户数 | 耕地保护补贴面积 | 实际种粮面积 | 备注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  | 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

镇街主要领导（签字）： 财政办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复核人（签字）：

镇街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 农业服务中心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复核人（签字）：

重庆市巴南区木洞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2月7日印发